

正宁县房产服务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

2020 年，我单位决算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，在财政局的精心指导下，完成了本单位 2020 年度决算编制工作，现对决算情况分析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能

正宁县产服务中心是 2006 年 1 月成立的科级事业单位，协调指导全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工作；负责全县住房建设及房屋管理有关政策的制定及落实；依据有关政策，协调、指导、建设经济适用住房、廉租住房、限价商品房和公共租赁房，解决我县中低层收入职工和城镇居民的住房问题，核批房屋准建手续；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各类业务工作；负责全县房产行业管理，房产企业、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审查；负责房产评估、交易、租赁、买卖、赠与鉴证等管理工作，并且办理房产买卖立契和审批手续，监督契税收缴；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公有住房的清理、清查及管理，防止国有资产流失；负责收交和管理全县房屋维修基金、住房补贴资金，使其得到合理使用。

二、机构情况

根据正机编发（2012）109号文件规定，我单位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，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。编制共有11名，其中事业编制11名。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无变化。

三、收支情况

2020年度收入总计4752.24万元，同比增加968.87%；支出总计802.24万元，同比增加80.44%。其中：基本支出187.78万元，比上上减少7.18%；项目支出614.45万元，同比增加153.61%；工资福利支出177.24万元，比上年度减少5.26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20.47万元，比上年度减少54.33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.03万元，比上年度减少84.03%；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583.50万元，比上年度增加620.01%。

四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20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。

五、固定资产占用情况

2020年我单位固定资产总计106.54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0.17%，主要是棚改办2018年购置的各片区通用设备

及办公家具记入固定资产，本单位年内购置电脑 4 台及电视机 1 台，所以使得国定资产增加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决算说明

2020 年我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0 万元，实际支出 50 万元，用于正宁县老旧小区改造的前期费用支出，其余为财政应返还额度 395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说明

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2020 年我单位“三公经费”预算 0.03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 0.03 万元，同比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无增减变化；2020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开支、无公务接待费、无培训费支出，与上年无增减变化，2020 年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主要是上级部门本年检查少的原因。